

2024 级 工商管理 大类学生分流细则

一、 大类分流工作组

组 长: 白长虹、徐虹

副组长: 田莉、陈晔

成 员: 周翠翠、杨晓晶、齐岳、胡望斌、安利平、梅丹、李凯、李全、樊振佳、黄晶、周杰、李东元、刘旭

二、 大类分流工作具体原则

(一)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确保大类分流工作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二) 2024 级专业分流采用“完全志愿”分流方式。“完全志愿”分流是指采用此分流方式的跨学院大类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学习兴趣在本大类内任选参与分流的专业。

(三) 因休学无法参加 2024 级专业分流的学生, 转至下一年级参加分流。

三、 大类分流范围

(一) 工商管理大类分流学院包括商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

(二) 学生人数统计: 当前 2024 级工商管理大类共有学生 251 人(不含休学学生), 其中商学院代管 196 人, 旅游与服务学院代管 55 人。

(三) 工商管理大类 2024 级分流所含专业 10 个。

1. 商学院(8 个专业):

(1) 财务管理

- (2) 工商管理
- (3) 物流管理
- (4) 会计学
- (5) 市场营销
- (6) 人力资源管理
- (7) 图书馆学
- (8) 档案学

2. 旅游与服务学院(2个专业):

- (1) 旅游管理
- (2) 会展经济与管理

(四) 分流到图书馆学、档案学和旅游管理、会展经济与管理的学生将进入校级特色班项目培养。

四、 大类分流工作流程

(一) 大类开展分流政策宣讲、专业介绍

5月25日前,商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面向大类开展分流细则公示并于5月28日上午召开全体学生交流会,进行宣讲、专业介绍,确保学生对大类分流政策及各学科专业充分了解,在填报分流志愿时做出合理的选择。

(二) 学生正式填报专业志愿

6月2日前,商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向代管班级学生下发志愿填报问卷链接,学生根据个人意愿填报分流第一志愿,每位同学仅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一次志愿,不得随意更改。

（三） 录取工作

商学院、旅游与服务学院大类分流工作人员根据分流细则及志愿填报情况，确定各专业录取名单，报“工商管理大类分流工作组”审核。

（四） 录取结果公示

审批后及时公示分流名单，公示 3 天无异议后，6 月 5 日报送教务部、调整学籍。

五、其他

（一）本细则自“工商管理大类分流工作组”通过、报学校审定后对学生公布。

（二）本细则由“工商管理大类分流工作组”负责解释。

商学院

2025 年 5 月 23 日

旅游与服务学院

2025 年 5 月 23 日